

附件2

2024年下半年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资格审查原件校验各岗位需携带材料清单

序号	岗位代码	岗位名称	需携带材料清单
1	18802001	车辆工程专业专任教师A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成都人事考试网网上报名时的《应聘资格审查表》。 3. 硕士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相应的且在查询有效期内的学信网学籍及学历学位查询证明纸质版（资格审查时需扫码查验）；如系2025年7月31日前毕业的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校出具的现实表现证明材料或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或学校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开具的就读院系及专业等情况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 在国外（境外）高校学习的人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境外）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 如高校毕业证书所载专业名称与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关高校或科研机构等第三方对其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可附上加盖鲜章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复印件（如从个人人事档案中复印的资料，需加盖档案管理部门鲜章；如系就读高校出具的，需加盖就读学校相关部门鲜章）、就读高校或省级教育部门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及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等材料原件，用于判定是否符合岗位专业要求；属国（境）外学历的须同时提交相关材料的中文译本原件及复印件。 6. 当地人社部门出具的2年（即24个月，可累计）养老保险缴费信息纸质版（养老保险须为单位实际缴费）并提供养老缴费信息所在工作单位的劳动合同或离职证明或开具的工作经历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合同及证明材料均需明确岗位、工作内容等。

序号	岗位代码	岗位名称	需携带材料清单
2	18802002	车辆工程专业专任教师B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成都人事考试网网上报名时的《应聘资格审查表》。 3. 硕士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相应的且在查询有效期内的学信网学籍及学历学位查询证明纸质版（资格审查时需扫码查验）；如系2025年7月31日前毕业的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校出具的现实表现证明材料或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或学校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开具的就读院系及专业等情况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 在国外（境外）高校学习的人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境外）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 如高校毕业证书所载专业名称与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关高校或科研机构等第三方对其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可附上加盖鲜章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复印件（如从个人人事档案中复印的资料，需加盖档案管理部门鲜章；如系就读高校出具的，需加盖就读学校相关部门鲜章）、就读高校或省级教育部门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及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等材料原件，用于判定是否符合岗位专业要求；属国（境）外学历的须同时提交相关材料的中文译本原件及复印件。 6. 当地人社部门出具的2年（即24个月，可累计）养老保险缴费信息纸质版（养老保险须为单位实际缴费）并提供养老缴费信息所在工作单位的劳动合同或离职证明或开具的工作经历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合同及证明材料均需明确岗位、工作内容等。

序号	岗位代码	岗位名称	需携带材料清单
3	18802003	无人机应用技术专业专任教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成都人事考试网网上报名时的《应聘资格审查表》。 3. 硕士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相应的且在查询有效期内的学信网学籍及学历学位查询证明纸质版（资格审查时需扫码查验）；如系2025年7月31日前毕业的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校出具的现实表现证明材料或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或学校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开具的就读院系及专业等情况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 在国外（境外）高校学习的人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境外）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 如高校毕业证书所载专业名称与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关高校或科研机构等第三方对其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可附上加盖鲜章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复印件（如从个人人事档案中复印的资料，需加盖档案管理部门鲜章；如系就读高校出具的，需加盖就读学校相关部门鲜章）、就读高校或省级教育部门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及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等材料原件，用于判定是否符合岗位专业要求；属国（境）外学历的须同时提交相关材料的中文译本原件及复印件。

序号	岗位代码	岗位名称	需携带材料清单
4	18802004	会计专业专任教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成都人事考试网网上报名时的《应聘资格审查表》。 3. 硕士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相应的且在查询有效期内的学信网学籍及学历学位查询证明纸质版（资格审查时需扫码查验）；如系2025年7月31日前毕业的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校出具的现实表现证明材料或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或学校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开具的就读院系及专业等情况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 在国外（境外）高校学习的人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境外）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 如高校毕业证书所载专业名称与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关高校或科研机构等第三方对其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可附上加盖鲜章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复印件（如从个人人事档案中复印的资料，需加盖档案管理部门鲜章；如系就读高校出具的，需加盖就读学校相关部门鲜章）、就读高校或省级教育部门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及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等材料原件，用于判定是否符合岗位专业要求；属国（境）外学历的须同时提交相关材料的中文译本原件及复印件。 6. 当地人社部门出具的2年（即24个月，可累计）养老保险缴费信息纸质版（养老保险须为单位实际缴费）。

序号	岗位代码	岗位名称	需携带材料清单
5	18802005	金融专业专任教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成都人事考试网网上报名时的《应聘资格审查表》。 3. 硕士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相应的且在查询有效期内的学信网学籍及学历学位查询证明纸质版（资格审查时需扫码查验）；如系2025年7月31日前毕业的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校出具的现实表现证明材料或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或学校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开具的就读院系及专业等情况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 在国外（境外）高校学习的人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境外）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 如高校毕业证书所载专业名称与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关高校或科研机构等第三方对其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可附上加盖鲜章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复印件（如从个人人事档案中复印的资料，需加盖档案管理部门鲜章；如系就读高校出具的，需加盖就读学校相关部门鲜章）、就读高校或省级教育部门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及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等材料原件，用于判定是否符合岗位专业要求；属国（境）外学历的须同时提交相关材料的中文译本原件及复印件。 6. 当地人社部门出具的2年（即24个月，可累计）养老保险缴费信息纸质版（养老保险须为单位实际缴费）。

序号	岗位代码	岗位名称	需携带材料清单
6	18802006	财经商贸专业群 专任教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成都人事考试网网上报名时的《应聘资格审查表》。 3. 硕士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相应的且在查询有效期内的学信网学籍及学历学位查询证明纸质版（资格审查时需扫码查验）；如系2025年7月31日前毕业的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校出具的现实表现证明材料或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或学校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开具的就读院系及专业等情况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 在国外（境外）高校学习的人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境外）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 如高校毕业证书所载专业名称与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关高校或科研机构等第三方对其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可附上加盖鲜章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复印件（如从个人人事档案中复印的资料，需加盖档案管理部门鲜章；如系就读高校出具的，需加盖就读学校相关部门鲜章）、就读高校或省级教育部门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及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等材料原件，用于判定是否符合岗位专业要求；属国（境）外学历的须同时提交相关材料的中文译本原件及复印件。 6. 当地人社部门出具的2年（即24个月，可累计）养老保险缴费信息纸质版（养老保险须为单位实际缴费）。

序号	岗位代码	岗位名称	需携带材料清单
7	18802007	心理咨询教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成都人事考试网网上报名时的《应聘资格审查表》。 3. 硕士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相应的且在查询有效期内的学信网学籍及学历学位查询证明纸质版（资格审查时需扫码查验）；如系2025年7月31日前毕业的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学校出具的现实表现证明材料或就业推荐表原件及复印件，或学校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开具的就读院系及专业等情况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 在国外（境外）高校学习的人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境外）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 如高校毕业证书所载专业名称与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相关高校或科研机构等第三方对其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可附上加盖鲜章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复印件（如从个人人事档案中复印的资料，需加盖档案管理部门鲜章；如系就读高校出具的，需加盖就读学校相关部门鲜章）、就读高校或省级教育部门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及所学专业的认定证明等材料原件，用于判定是否符合岗位专业要求；属国（境）外学历的须同时提交相关材料的中文译本原件及复印件。